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创世纪

公告编号:2020-096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名“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9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35.62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2020年7月2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已完成235.62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总股本由1,430,937,068股减少至1,428,580,868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为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实施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主要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

（二）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56.7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100万股。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108人，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管理骨干、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子公司的管理骨干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 22 人，包括公司管理骨干、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子公司的管理骨干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四）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和授予价格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6 年 12 月 16 日，授予价格为 4.03 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7 年 11 月 24 日，授予价格为 4.31 元/股。

（五）限制性股票上市日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1 月 24 日，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11 日。

（六）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1、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 解除限售期 | 解除限售时间 | 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40% |
|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2、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 解除限售期 | 解除限售时间 | 解除限售数量占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40% |
|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七）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包含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要求。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的情况下，激励对象上年度个人绩效考核合格方可获得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和公司网站上的《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情况

1、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如公司未满足相应考核期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对应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会字(2019)第 3321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46,164,155.71 元，2018 年度业绩考核目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38,000 万元）未达成。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会字（2020）第 3492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4,659,398.64 元，2019 年度业绩考核目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41,000 万元）未达成。

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176.61 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9.505 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9.505 万股限制性股票均应由公司分别回购注销。

2、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合计 9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35.62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律师发表了法律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2020年5月19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的235.62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5月19日披露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3、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9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235.62万股。

4、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根据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注销首次授予73名激励对象176.61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4.03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21名激励对象59.01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4.31元/股。

根据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公司已经向上述激励对象支付金额为966.07万元的购股资金，以及少量根据央行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购股资金存储期间利息。

5、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6、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验资情况

根据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公司向上述94名激励对象支付了金额为966.07万元的购股资金，以及根据央行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购股资金存储期间利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7月3日出具了众会字（2020）第5991号《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6月21



日止，公司已支付股票回购款合计人民币 9,775,353.76 元，其中减少注册资本 2,356,200.00 元，7,269,192.00 元作为资本公积处理，114,639.76 元作为财务费用处理。

7、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完成情况

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9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35.62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已于2020年7月23日办理完成。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剩余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

8、本次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235.62万股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三、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股本的影响

公司根据《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回购注销剩余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1,430,937,068 股减少至 1,428,580,868 股。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 (股) | 本次变动后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一、限售流通股 | 123,875,892 | 8.66% | -2,356,200 | 121,519,692 | 8.51% |
| 高管锁定股 | 121,519,692 | 8.49% | 0 | 121,519,692 | 8.51% |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2,356,200 | 0.16% | -2,356,200 | 0 | 0.00% |
| 二、无限售流通股 | 1,307,061,176 | 91.34% | 0 | 1,307,061,176 | 91.49% |
| 三、总股本 | 1,430,937,068 | 100.00% | -2,356,200 | 1,428,580,868 | 100.00% |

2、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即实施完毕。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4、公司独立董事对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5、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对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
- 6、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 7、公司刊登的债权人公告；
- 8、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注销结果；
- 9、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4日